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何庭瑜

電話：03-3322101#7556

電子信箱：1005308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政預字第11502674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7000A_1150267485_ATTACH1.pdf、

376737000A_1150267485_ATTACH2.jpg、376737000A_1150267485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嘉義縣政府政風處辦理115年「清廉ㄉㄞ嘉，傳唱有禮」廉政音樂原創徵選大賽活動實施計畫、徵選辦法及報名資訊各1份，敬請協助轉知相關學校、表演藝文團體，鼓勵師生及音樂創作者踴躍報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縣政府115年9月16日府教學特字第11502471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係透過廉政主題詞曲創作，引導學生及大眾以音樂詮釋廉潔誠信核心價值，將誠信、反貪、反賄及行政透明等理念融入創作過程，深化廉潔教育，提升學生及大眾對廉政議題及貪瀆行為之辨識能力與道德判斷力，激發創意思維與藝術表達能力，落實品德教育與多元學習成效。
- 三、本次活動報名依GOOGLE表單（掃描QR CODE）進入填寫報名表，並依照表單填妥相關資訊上傳所需要的相關檔案。
- 四、檢附活動實施計畫、徵選辦法及報名資訊各1份，若有疑問

政風室 115/09/21 09:40



121150091124 有附件

請逕洽嘉義縣政府政風處陳先生（電話：05-3620123轉
8850）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9/18
17:39:15
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

裝

訂

線

